

证券代码：301051

证券简称：信濠光电

公告编号：2023-079

深圳市信濠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持股5%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标记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股东股份标记基本情况

深圳市信濠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查询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系统，获悉梁国豪先生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被司法标记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（一）股东股份被标记基本情况

1. 本次股份被标记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标记股份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是否为限售股及限售类型	起始日	到期日	标记申请人	原因
梁国豪	否	39,160	0.21%	0.03%	首发前限售股	2023/9/15	2026/9/14	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	司法标记
合计	-	39,160	0.21%	0.03%	-	-	-	-	-

司法标记案件债权额及执行费用为2,164,000.00元；执行人实际需要冻结的本证券的数量为39,160股，被司法标记股份质押情况详见公司于2022年9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公司持股5%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50）。

2. 股东股份累计被冻结或标记等情况

截至2023年9月18日，上述股东所持股份累计被冻结或标记等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 (股)	持股 比例	累计被冻结数 量(股)	累计被标记 数量(股)	合计占其所持 股份比例	合计占公司 总股本比例
梁国豪	18,246,000	15.21%	3,160,457	6,716,863	54.13%	8.23%
合计	18,246,000	15.21%	3,160,457	6,716,863	54.13%	8.23%

二、备查文件

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信濠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9月19日